

cmchao / January 17, 2011 08:35AM

[網路需要一場啟蒙運動](#)

網路需要一場啟蒙運動

2011-01-17 中國時報 【趙哲聖】

日前楊蕙如以「救救社會上的李家同們」為題，對之前李家同批評年輕人花太多時間在臉書與PTT上，楊認為，「我們不應該花時間指摘李家同，而是對這些跟不上時代落差的人，抱持著同情體諒的態度」。顯見兩代人對網路的不同看法。

當臉書的創辦人查克伯格成為二〇一〇年時代雜誌的風雲人物後，不管我們信不信這個以西方世界觀點的評量，至少我們需要正視，「臉書」—這個來自網路世界的新溝通平台，它佔據了年輕世代的生活模式，它就像前世代人用電話溝通，前前世代用書信郵寄一般，成為當下重要的資訊傳遞的媒介。

臉書到底算不算大眾媒體？在統計數目上，它是。臉書霸佔了新科技與新媒體的同位語，政治人物與廠商愛用臉書宣傳，年輕人靠臉書分享經驗，傳遞影音檔案，小朋友靠臉書開農場，玩網路虛擬遊戲，而各種舊媒體，也樂於以報導臉書相關訊息，而沾「新媒體」的光，以視覺媒體為主的電視，就充斥大量臉書、Youtube，PTT這類網路消息。

然而，臉書卻也只算是小眾的媒體，為什麼這樣說呢？全世界加入臉書使用者雖超過五億人，台灣也有七百萬人口，每十四個台灣人，就有臉書帳號，但這些都只是理想中，全部有帳號的人都登入此系統，才達到「大眾傳播」的環境。以「數位落差」的概念來看，許多沒電腦與網路系統，沒有錢上網者，以及許多非網路世代、不識字、偏遠連水電都需憂慮的這些落差族群，臉書如同天邊的彩雲，可欲而不可求，甚至用不到，也許也不需要。

上臉書是否浪費時間？李家同教授提醒臉書使用者的行為，惹惱以網路溝通為主的使用者。尼爾波斯曼在《通往過去的未來》書中，一再提醒我們，創造數位時代與傳播革命的人，本身不也是接受書面語言教育嗎？臉書雖提供了一種快速討論管道，但臉書溝通的內容（深度），也需要從文字溝通開始。因為臉書這樣匯流的科技，讓許多人只知道「被科技使用」，而不知道「應用科技對自己與他人、社會的影響」。

這個社會的無數龐雜的訊息，都來自這些臉書、PTT的科技使用者，快速的上傳網路，自己得意卻為社會所不認同的科技偏差行為，看看時下最多的各類霸凌新聞，來源幾乎多為這些新媒體的使用者，因為能流利善用數位資訊的人，卻製造出最多脫離社會的舉措。

我們因科技與資訊交流而成長，但是否因科技進步而享更多資訊呢？利用臉書與PTT所獲資源，完全取決於聰明的使用行為。這樣啟蒙運動，在乎使用者溝通與學習心態，與正確使用科技的觀念，才是我們面對任何使用媒體的素養。或許，二元極化下的「李家同們」vs.「楊蕙如們」，都不是我們樂見的吧？（作者為英國倫敦城市大學社會學媒體與傳播研究博士）